

通泰公司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內部稽核組織

- 一、 本公司為加強公司治理、強化內部控制制度及稽核制度，設稽核單位直接隸屬董事會並負責內部稽核事宜。
- 二、 本公司稽核主管之任免應提報董事會通過。
- 三、 本公司稽核單位配置專任人員，資深經理及稽核人員共計二人。

壹、內部稽核運作

- 一、 稽核工作主要是依據董事會通過的稽核計畫執行，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或覆核。
- 二、 稽核對象包括本公司各單位及子公司。
- 三、 稽核目的主要在於檢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率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該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
- 四、 稽核方式每年年底擬訂次年度之內部稽核計畫，提報董事會通過，並以網際網路系統申報備查。稽核人員從事工作時，調閱一切檔案，被檢查單位不得拒絕或隱匿，其屬機密性之檔案，應報准後始得調閱。
- 五、 稽核報告，執行稽核作業後應將相關資訊做成稽核工作底稿出具書面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定期交付董事及監察人查閱。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將上一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以及會計年度終了後五個月內將上一年度所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以網際網路系統申報備查。